公司代码:688393　　公司简称:安必平

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了公司可能面对的风险,具体内容敬请查阅本年度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五、风险因素”。

1.3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4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5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6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1.7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安必平	688393	不适用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蔡幸伦	杜坤
电话	020-32210051	020-32299997-8118
办公地址	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城风信路科信街2号	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城风信路科信街2号
电子信箱	zqswb@gzlbp.com	dukun@gzlbp.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362,753,521.20	1,392,783,829.88	-2.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41,515,685.66	1,228,605,285.24	1.05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210,963,929.96	242,525,206.00	-13.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104,658.50	35,205,636.06	-48.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964,636.59	31,705,039.55	-55.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48,615.64	11,935,274.07	-187.5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6	2.90	减少1.44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9	0.38	-5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9	0.38	-50.00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5.64	12.90	增加2.74个百分点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6,212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蔡向民	境内自然人	21.18	19,817,000	19,817,000	19,817,000	无	0
广州市凯多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13.84	12,951,400	12,951,400	12,951,400	无	0
诺鲁商特佳睿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6.02	5,628,313	0	0	无	0
厦门宏瑞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5.73	5,358,418	0	0	无	0
广州市达安基因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3	3,486,000	0	0	无	0
重庆高特佳睿安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2.57	2,407,600	0	0	无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医疗积极成长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37	2,216,291	0	0	无	0
杭州高特佳睿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58	1,480,679	0	0	无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新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36	1,269,544	0	0	无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安媒体互联网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2	862,460	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公司控股股东蔡向民先生为广州市凯多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持有广州市凯多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69.64%的合伙份额;2.诺鲁商特佳睿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重庆高特佳睿安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高特佳睿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一致行动人;3.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6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7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8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393　　证券简称:安必平　　公告编号:2023-048

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3年8月1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3年8月4日以电子邮件、电话等通讯方式送达至公司全体监事。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彭振武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参与表决的监事3名,实际参与表决的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投票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公允反映了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所包含的信息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报告期内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拟定了《2023年半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该报告真实披露了公司2023半年度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等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3-050)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不超过18,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内容及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且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内容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发展利益的需要,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获取良好的资金回报。综上,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8,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9)。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注册管理办法》《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司编制了《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编号:2023-052)。

特此公告。

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8月15日

证券代码:688393　　证券简称:安必平　　公告编号:2023-049

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3年8月14日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必平”、“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8,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等),且该等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得实施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在上述额度内的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489号),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334万股,每股发行价格30.56元,新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71,327.04万元,扣除发行费用7,332.49万元(不含增值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63,994.55万元。

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并由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0年8月14日对本次发行的资金到账情况进行了审验,出具了《验资报告》(中汇会验[2020]5523号)。公司已对上述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0年8月19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

二、招股说明书承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序号	项目	总额(万元)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建设期(月)	备案机关	项目备案情况	环评批复
1	研发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31,268.00	29,515.00	48	广州开发区行政审批局	广东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2016-440100-35-03-04570、广东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变更信息表	穗开审批环评【2019】56号、穗开审批环评【2016】33号
2	营销服务网络升级建设项目	7,872.00	7,872.00	24			-
合计		39,140.00	37,387.00				

三、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基本情况

公司募投项目建设工作正在有序推进,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在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正常实施进度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一)资金来源及额度

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计划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8,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的资金可在投资期限内循环滚动使用。

(二)投资期限

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三)投资产品品种

为控制风险,本次公司现金管理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向各金融机构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等),且该等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得实施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

(四)决议有效期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之内有效。

(五)实施方式

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行使投资决策权、签署相关文件等事宜,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六)信息披露

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不会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四、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拟选择低风险投资品种的现金管理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

2、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投资产品运作情况,如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审计部为现金投资产品事项的监督部门,对公司现金投资产品事项进行审计和监督;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资金使用和现金管理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5、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

五、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履行了必要的法定程序,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通过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适度、适时地进行现金管理,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六、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3年8月1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8,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的资金可在投资期限内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七、专项意见说明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使用不超过18,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内容及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且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内容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发展利益的需要,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获取良好的资金回报。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使用不超过18,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内容及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且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内容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发展利益的需要,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获取良好的资金回报。

综上,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8,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安必平本次计划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8,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及交易所规则的规定,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并且能够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保荐机构对本次安必平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八、上网公告附件

(一)《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二)《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15日

证券代码:688393　　证券简称:安必平　　公告编号:2023-053

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经营范围、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8月1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经营范围、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该议案尚需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修订原因

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情况及业务发展需要,拟扩大公司的经营范围,同时对《公司章程》中的相关条款进行相应修订,具体如下:

变更前经营范围:实验分析仪器制造;电气设备销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通用设备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通用设备修理;招投标代理服务;货物进出口;化妆品批发;化妆品零售;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生产;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医疗设备租赁;市场营销策划;专用设备修理;物联网技术服务;物联网应用服务;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三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实验分析仪器制造;实验分析仪器销售;人体基因诊断与治疗技术开发;机械设备销售;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软件开发;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科技中介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人体干细胞技术开发和应用;消毒剂生产(不含危险化学品);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化学品);人工智能硬件销售;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人工智能通用应用系统;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医疗设备租赁;办公设备租赁货币。

变更后经营范围:实验分析仪器制造;电气设备销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通用设备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通用设备修理;招投标代理服务;货物进出口;化妆品批发;化妆品零售;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生产;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医疗设备租赁;市场营销策划;专用设备修理;物联网技术服务;物联网应用服务;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三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实验分析仪器制造;实验分析仪器销售;人体基因诊断与治疗技术开发;机械设备销售;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软件开发;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科技中介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人体干细胞技术开发和应用;消毒剂生产(不含危险化学品);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化学品);人工智能硬件销售;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人工智能通用应用系统;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医疗设备租赁;办公设备租赁货币。

本章程记载的经营范围与公司登记机关不一致的,以公司登记机关核准的为准。

除上述条款修改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变。

公司董事会同意上述《公司章程》修订事项,并同意上述事项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授权董事会办理经营范围变更,以及本次章程变更的工商变更、备案登记等相关手续。

上述变更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

特此公告。

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15日

证券代码:688393　　证券简称:安必平　　公告编号:2023-054

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3年8月31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3年8月31日14点00分

召开地点:广州市黄埔区科信街2号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3年8月31日

至2023年8月31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变更经营范围、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司将在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1、2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393	安必平	2023/8/25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2023年8月28日09:00-11:30、14:00-17:00。

(二)登记地点: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科信街2号公司102会议室。

(三)登记方式:股东可以亲自出席股东大会,亦可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为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参见附件。拟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应持以下文件在上述时间、地点现场办理。异地股东可以通过信函、传真、邮件方式办理登记,均须在登记时间2023年8月28日17:00前送达,以抵达公司的时间为准,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1、自然人股东: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原件、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

2、自然人股东授权代理人:代理人有效身份证原件、自然人股东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及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

3、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

4、法人股东授权代理人: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签字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

5、融资融券投资者出席现场会议的,应持融资融券相关证券公司出具的证券账户证明及其向投资者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原件;投资者为个人的,还应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原件;投资者为机构的,还应持本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参会人员身份证件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

6、注意事项:股东请在参加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证件。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六、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

通信地址: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科信街2号

邮编:510663

电话:020-32210051

联系人:杜坤、袁嘉颖

(二)本次股东大会不发放礼品,现场会议出席者食宿及交通费自理,请参会股东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特此公告。

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15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3年8月31日召开的贵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变更经营范围、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88393　　证券简称:安必平　　公告编号:2023-055

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8月25日(星期五)上午10:00-11:30

●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视频结合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3年8月18日(星期五)至8月24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zqswb@gzlbp.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3年8月15日发布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3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3年8月25日上午10:00-11:30举行2023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视频结合网络互动召开,公司将针对2023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8月25日上午10:00-11:3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视频结合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总经理:蔡向挺先生

董事会秘书:蔡幸伦女士

财务总监:侯全能先生

独立董事:宋小宁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3年8月25日上午10:00-11:30,通过互联网登陆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3年8月18日(星期五)至8月24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zqswb@gzlbp.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发布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证券事务部

电 话:020-32299997-8118

电子邮箱:zqswb@gzlbp.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15日

证券代码:688393　　证券简称:安必平　　公告编号:2023-050

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489号),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334万股,每股发行价格30.56元,新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71,327.04万元,扣除发行费用7,332.49万元(不含增值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63,994.55万元。

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并由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0年8月14日对本次发行的资金到账情况进行了审验,出具了《验资报告》(中汇会验[2020]5523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和结余情况

2020年使用募集资金18,267.83万元,2021年使用募集资金14,819.65万元,2022年使用募集资金10,958.24万元,2023年1-6月使用募集资金3,857.85万元,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均为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截止2023年6月30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183,269,948.00元,其中募集资金账户结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余额为2,849,948.00元,购买定期存款产品及理财产品余额180,420,000.00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利益,本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本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本公司及子公司连同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和《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所签订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以便于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以及对其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二)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183,269,948.00元,其中存储于7个募集资金专户余额2,849,948.00元,购买定期存款产品及理财产品余额180,420,000.00元。

1.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序号	开户银行	募集资金专户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元)
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平架支行	3602090729200396078	2,198,626.03
2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9550880218297800265	102,402.68
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44050147090109327401	-
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黄埔大道支行	120907471810402	-
5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开发区分行	667873537223	4,410.48
6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黄埔支行	44050147090100001377	57,211.04
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科学城支行	3602090729200472322	487,297.77
合计			2,849,948.00

2.截止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定期存款及理财产品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产品名称	类型	投资金额(元)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SPO625-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固收安享系列153期收益凭证	保本浮动收益	30,000,000.0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SPO624-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固收安享系列152期收益凭证	保本浮动收益	10,000,000.00
中国银行广州科学城支行	106212389700-单位人民币三年CD-9	可转让大额存单	50,000,000.00
中信银行广州海珠支行	中信银行单位大额存单210010期	可转让大额存单	20,000,000.00
中国银行广州科学城支行	106212354200-单位人民币三年CD-4	可转让大额存单	10,000,00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珠江新城支行	CMBC20220110	可转让大额存单	10,000,00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珠江新城支行	CMBC20220110	可转让大额存单	10,000,00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珠江新城支行	CMBC20220337	可转让大额存单	10,000,00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珠江新城支行	CMBC20230148	可转让大额存单	10,000,000.00
广州银行天河支行[注1]	CK010500100	可转让大额存单	10,412,194.44
广州银行天河支行[注1]			7,805.56
合计			180,420,000.00

注1:公司于2023年6月15日将10,420,000.00元转入广州银行天河支行用于购买可转让大额存单,其中10,000,000.00元为票面金额,412,194.44元为已到期利息;剩余7,805.56元暂存于广州银行天河支行。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止2023年6月30日止,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47,903.57万元,各项目的投入情况及效益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年度,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年度,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2年8月25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